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 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省招考办有关要求及《沈阳建筑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管理办法》，为切实做好我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制定本细则。

一、招生计划设置及一志愿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学科（类别）领域 代码及名称		学习 形式	拟招 生计 划数	一志愿考生进入复试的基本 要求			一志愿 考生上 线人数
				总分	单科（满分 =100 分）	单科（满分 >100 分）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全日制	16	270	39	59	4
085210	控制工程（专业学位）	全日制	25				21
		非全日制	1				1
0812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全日制	12				0
083500	软件工程	全日制	2				0
085211	计算机技术（专业学位）	全日制	13				3
		非全日制	1	1			
125500	图书情报（专业学位）	全日制	10	170	42	84	22
		非全日制	8				4

注：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为总分 255，单科 30（满分=100 分），单科 50（满分>100 分）。

二、接收调剂考生条件及人数

学科(类别)领域 代码及名称		学习 形式	拟接 收调 剂考 生人 数	拟发 送复 试通 知数	接收调剂考生条 件	调剂考生进入复 试遴选规则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全日制	12	36	1. 初试成绩达 到一志愿考生进 入复试的基本要 求; 2. 初试科目与 调入专业初试科 目相同或相近; 3. 本科所学专 业与拟调入专业 相同或相近	1. 调剂考生按 照初试总成绩高 低进入复试。 2. 若初试总成 绩相同, 则依次 按数学、外语成 绩高低进入复 试。
085210	控制工程(专业学位)	全日制	4	12		
0812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全日制	12	36		
083500	软件工程	全日制	2	6		
085211	计算机技术(专业学位)	全日制	10	30		
125500	图书情报(专业学位)	非全日制	4	8	1. 初试成绩达 到一志愿考生进 入复试的基本要 求; 2. 本科所学专 业为计算机类专 业	1. 调剂考生按 照初试总成绩高 低进入复试。 2. 若初试总成 绩相同, 则依次 按外语、管理类 联考成绩高低进 入复试。

注: 调剂考生遴选截止时间为国家调剂系统首次开通后 12 小时, 如调剂考生报名人数不足, 延长 6 时。

三、复试差额比例

学院各学科(类别)领域进入复试的差额比例根据生源情况确定, 一般不低于 120%。

四、复试日程安排

(一) 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控制工程(专业学位)、计算机技术(专业学位)等学科领域复试日程

日期	时间	工作内容	地点
3月23日	14:00-16:00	复试考生报到、资格审查, 收取体检表、报考证明材料, 发放复试准考证、复试考核表	丁 1-205
3月23日	18:00-20:00	专业课笔试	详见复试准考证
3月24日	8:30-17:00	综合素质考核	候考地点: A1-301、A1-303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丁 1-206
3月25日	10:00-12:00	1. 组织拟录取调剂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中完成拟录取确认操作 2. 发放拟录取考生调档函、签订定向就业研究生培养协议	丁 1-211
3月25日		公示拟录取考生名单	

(二) 图书情报专业硕士复试日程

日期	时间	工作内容	地点
3月25日	9:00-11:30	复试考生报到、资格审查,收取体检表、报考证明材料,发放复试准考证、复试考核表	丁 1-205
3月25日	14:00-16:00	专业课笔试《信息检索》	详见复试准考证
3月25日	18:00-20:00	专业课笔试《思想政治理论》	详见复试准考证
3月26日	8:30-17:00	综合素质考核	丁 1-205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丁 1-206
3月27日	10:00-12:00	1. 组织拟录取调剂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中完成拟录取确认操作 2. 发放拟录取考生调档函、签订定向就业研究生培养协议	丁 1-205
3月27日		公示拟录取考生名单	

注:资格审查所需材料按学校统一要求在报到时提交,另需准备2张一寸照片。

五、复试内容

(一) 专业能力考核

专业能力考核方式为闭卷笔试,时间地点详见复试准考证,考试内容详见《2019年信息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大纲》。其中:

(1) 报考控制科学与工程、控制工程(专业学位)的考生专业能力考核科目为《单片机原理》、《电子技术》,二者任选其一;

(2) 报考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计算机技术(专业学位)的考生专业能力考核科目为《离散数学》、《数据库系统概论》,二者任选其一;

(3) 报考图书情报(专业学位)的考生专业能力考核科目为《思想政治理论》和《信息检索》两门。

(二) 综合素质考核

1. 综合素质考核内容

综合素质面试主要对考生的思想品德、专业能力、综合素质进行深入的了解,重点考核考生对本学科领域理论知识、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和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对所学专业知在工程实际应用中的熟练程度和运用所学专业知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2. 综合素质考核程序

(1) 综合素质考核采取双盲抽签的方式,考生在综合素质考核前抽签确定分组及考核顺序,复试小组成员在综合素质考核前抽签产生分组。

(2) 考生首先进行自我介绍，然后从考题库中抽取 5 道题并任选其中 3 道题，根据题目要求现场作答，全部问题回答结束后，复试小组成员根据考生的情况即时提问，考生进行现场即时回答。

3. 综合素质考核方式

综合素质考核采取面试方式。

4. 成绩的评定原则

(1) 复试小组成员根据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对本学科或本领域的理论知识、应用技能掌握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在本学科领域发展的潜力及回答问题情况等评定综合素质考核成绩。

(2) 考生综合素质考核成绩由每位复试小组成员独立给出百分制分数，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算术平均值得出，并作四舍五入处理，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

(三)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内容

外语听说、表达能力。

2.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程序

考生首先进行自我介绍，然后从考题库中抽取 3 道题并任选其中 1 道题作答，复试小组成员根据考生的情况即时提问，考生进行现场即时回答。

3.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方式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采取面试方式。

4.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评定原则

(1) 复试小组成员根据考生的发音的标准程度、用词的准确性和用词范围、语言的长短、连贯性和流利程度、语言的灵活性和适应性、语言的听力理解程度等评定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

(2) 考生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由每位复试小组成员独立给出百分制分数，然后取算术平均值得出，并作四舍五入处理，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

(四)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复试加试科目详见我院招生学科（类别）领域目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成绩确定方法

(一) 复试总成绩确定方法

1. 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控制工程（专业学位）、计算机技术（专业学位）的考生复试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计算公式为：

复试总成绩=专业课笔试×50%+综合素质考核×40%+外语听说能力测试×10%

2. 图书情报硕士的考生复试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计算公式为：

复试总成绩=《信息检索》笔试×40%+《思想政治理论》笔试×10%+综合素质考核×40%+外语听说能力测试×10%

（二）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确定方法

1. 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控制工程（专业学位）、计算机技术（专业学位）的考生加权总成绩满分 100 分，计算公式为：

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60%+复试总成绩×40%；

2. 图书情报硕士的考生加权总成绩满分 100 分，计算公式为：

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初试总成绩/3×60%+复试总成绩×40%；

七、拟录取原则

拟录取原则坚持志愿优先，初试一志愿考生优先录取，剩余计划录取调剂考生。

（一）一志愿考生录取原则

1. 第一志愿考生按照所在学科领域招生计划及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排序，在成绩合格条件下，按考生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

2. 考生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相同时，依次按初试总成绩、数学成绩（或管理类联考成绩）、外语成绩高低顺序录取。

（二）调剂考生录取原则

1. 调剂考生按照所在学科领域招生计划及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排序，在成绩合格条件下，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

2. 考生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相同时，依次按初试总成绩、数学成绩（或管理类联考成绩）、外语成绩高低顺序录取。

（三）不予录取原则

1. 复试总成绩低于 60 分或复试内容中专业课笔试、综合素质考核、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任一项低于 60 分，均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2.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体检结果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同等学力考生的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其中任何一门考试成绩低于 60 分的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四) 其他事项说明

1. 录取结果公布后，考生须当场确认拟录取结果，如 6 小时内不确认的，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由学院按录取原则递补录取。

2. 本年复试采用分阶段方式进行，第一阶段完成后，若有剩余名额再进行下一阶段的复试。

3. 本细则未尽事宜由信息学院 2019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八、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024-24690042 王老师

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